



难

圆

人

生

梦

余
功
蓉

汤
旭

难／圆／人／生／梦

平。一场灵与欲的搏杀和角逐！是紫华坠入爱河却情有独钟，还是丁守义手腕老辣从而花魁独占？命运是如此的捉弄人，有时，伪善者与至亲者竟都是同一个人！自号「青天大侠」的丁守义的女儿珍珍，鄙视父亲的卑怯，崇拜跛子馆长赤龙的男性风度，在终于得到他的一吻后，她毅然带着自己的梦出走海南，那儿，邓剑平正以开创事业的百倍疯狂以求忘却紫华，那么，珍珍会不会是另一个紫华呢？人生的梦幻总无尽期，奋争与追求，一如生命的生生不息。

难圆人生梦

余功蓉 汤旭

责任编辑：邓映如

*

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(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 67 号)

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衡阳印刷厂印刷

*

1991年5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开本：787×1092 1/32 印张：11 插页：2

字数：237,000 印数：1—14,690

ISBN7—5404—0685—2

I·547 定价：4.10元

是梦境还是幻觉？来了来了，一大群的人，一大片的哭声……

邵紫华想喊，歇斯底里地放开声，却没有音……忽然，一双巨掌伸来，要抓她——她躲过了，她想跑开，费了好大的力。但是，腿像被什么拖住似的，硬是跑不动。

见鬼！她咒骂着，挣扎着，躲避着，又气又急，可是没有用，那双巨手终于抓住了她。情急之中，她抬起脚用力一蹬，却掉进了一个幽深漆黑的峡谷……

啊——一声惊叫，她醒了。

该死的梦！

她叹了口气，蠕动了一下身子，抹了一下额上的冷汗，闭目静卧，心神不定，属于她的是那冗长的夜和寂寞的回忆……

整洁、净美的办公室，文化馆专业作者丁守义正与《人间情》的业余作者邵紫华侃侃而谈，脸上不时地泛出微笑。

一会儿，女作者站起身说：“丁老师，还有事吗？”

“就走？有约会？”丁守义笑咪咪地反问。

她脸一红，火辣辣的。不知是不是男朋友，倒有学友林凡在外等候。

“还想问问你，你怎么爱上了文学创作？”

“我——”她重又坐下，“我说不出什么道理，我不会说话，反正，我喜欢看书，也喜欢写。”她望了他一眼，精神有点儿紧张。

“哈哈——”丁守义扬起右手，抹了抹他那很漂亮的大包头，开怀大笑。“邵紫华，看来你还是个很有个性的女孩子。”

她莞尔一笑，很不自在地坐在那里，默不作声。

丁守义站起身，反敛双手，带着鼓励的口吻说：“不错！不错嘛！一个只念完初中的农村女孩子，能写出这样好的文章，难得呀！”他停下步子，直视着她：“邵紫华，这篇文章我定了，在下期的《新蕾》刊物上发表，不知你有什么想法？”

她猛然抬起头。像是在外漫游多日、思念家乡的孤女突然遇到亲人一样，眼眶骤然旋出晶莹的泪花——多年的勤读苦练，总算有了一点眉目。“丁老师，谢谢您！”一句从心灵深处迸发出来的真情话脱口而出。

“谢我？”丁守义笑了笑，“不！应该感谢你的合作呀！”

说不清是激情难抑还是羞涩难当，她的脸格外光洁红润，她的眼睛格外明亮有神。

“努力吧，邵紫华。你很有才华，我敢说，不过三、五

年，你将是一位出类拔萃的女作家！”

丁老师的赞叹与勉励使她受宠若惊、心旷神怡。仿佛喝了几盅上好的美酒一样，她真有些飘飘然了。就在这极度高兴和兴奋之时，丁守义热情地送她出了大门。

“紫华！”刚与丁老师握手道别，林凡悄然而至。

“林凡！”她居然握住林凡的手说，“让你久等了，不恨我吧？”

林凡不知所措地看着她：“不！不……”

她这才知道自己失态。一个滑稽的微笑之后，她稍稍平静了自己，“告诉你，我的文章马上就要发表了！”她喜滋滋地看着自己的同学。

“唔？！”林凡呆愣片刻之后大声欢呼：“感谢上帝！”

“那位丁老师真好！”她不无崇敬之情，“热情、仁义，又学识渊博。”

“刚才还送你出大门？”他问，似乎有些酸溜溜的。

“是呀！”她欢快地答，“他乐意帮助我。”

“真是一位好老师呀！”林凡的语调凉凉的。

“怎么？”她审视他：“你以为我胡吹？”

他不作声了。

结识了丁老师，她感到无限的欣慰——良师益友啊！更何况他认定她是未来的女作家。

她沉浸在作家梦的幻想中。

终于有一天，林凡找到她。

“紫华，我很想提醒你，不要上当受骗。”

“你说什么？”她不置可否地一笑，“林凡，你以为我

是傻子？告诉你，我并不糊涂！我光明磊落！”她重重地“啐”了一声，“我真不明白，你也这样大惊小怪。难道我敬仰一位学识渊博的老师有什么过错？”

“有很多同学在议论你，你可不能为发表一篇文章而乐以忘形！”林凡是直性子，说话是油炸麻花——干脆。

“议论我？”她忽然高了腔，“是嫉妒吧？！”

“你——”林凡无可奈何。

“我就不相信世间没有友谊！况且，我只是崇拜丁老师的为人和学识，有什么不对？”她压不住心中的火气，直视着林凡。

“你对！你对——，你去热爱，你去崇拜吧！”林凡也来了气，话一落音就溜烟地跑了。

“邵紫华，”丁老师迎出来，“怎么，你不高兴？”
沉默。

“来，喝杯开水。”他慈爱地注视她，“别人说了你的闲话？”

“说闲话？”她轻轻重复。“我怕什么？我拜师学艺，名正言顺！”

“呵——还蛮有道理啊！”丁老师欣然一笑，“紫华，你爱文学，有知识，应该珍惜，我希望你早日成才啊！唉——生活中免不了明枪暗箭。”

“我不怕！”她蓦然站起身，“我走自己的路！”

“好！青年人要有这股闯劲！可是——”他走到她面前，轻轻拍了拍她的肩，和颜悦色的说：“坐下吧，不可冲动。”

她悠然坐下，深深地吸了口气，垂下眼睑，不由自主地揉搓着自己的衣角。

“我很欣赏你的个性。”他说着，眼光中不无温柔。

“丁老师——，我很笨。”她扬起头。

“你不笨，你太聪明了！”

“你接触的人那样多，我算什么？”

“多？是多！”他笑了笑说，“但是，谁也没有你特殊！”

“特殊？”她茫然了。这“特殊”二字像一块巨石投入她的心海，令她晃荡、迷惑，是好的方面特殊？还是坏的方面特殊？此刻，“特殊”的涵义究竟是什么呢？

一个多月后，紫华在《新蕾》刊物上终于看到了自己的第一篇铅印小说《人间情》。同学们相互传阅，纷纷赠言祝贺。老师们也睁大了惊诧的眼睛：这是职校的骄傲——办学两年便出了个女才子！为此，学校存了档，还召开嘉奖大会。

已是秋高气爽的日子。

这天，紫华接受了林凡的邀请，到县城看电影。

他们走在街上，还是很惹眼的一对。林凡身高体健，浓眉大眼，白的凉衬衫扎进青色长统裤内，典雅大方，一副潇洒的学生风度。紫华天生丽质，她身材匀称，身穿乳白色短袖衫，下套咖啡色小脚裤，顺眼合体。柔软的长发束在脑后，随着她那轻盈的步伐一起一伏，是一种青春的勃动。

这是他们第一次单独约会。

少男少女的情感除了幼稚纯真，更多的是好奇。他喜爱

她，不仅是因为她的美貌，他是被她的精神和毅力感动、吸引。多少个夜晚，同学们自习之后都是休息或是看电视，她却一人独自伏在课桌上，孜孜不停地写；多少个饭后余暇，她不是结群闲聊，而是抱着厚厚的书，目不转睛地看。

他开始留意她，喜欢她。

她呢？她不知道自己这情感是否叫爱。他是第一个接近她的异性，她对他有许多好感，除了英俊，她更喜欢他的耿直。

今天的电影是《人生》，她很爱看，他看得更专心，似乎早已忘了坐在身边的她。

她有些纳闷了，突然觉得他太呆板！

影幕上出现了巧珍热恋着加林的镜头，可是加林却冷若冰霜，这使她为巧珍愤愤不平。

她开始胡思乱想起来：林凡会是加林吗？自己是巧珍吗？她可受不了加林的冷漠！她忽然想起了另一个人，另一张总是充满热情与微笑的脸……

走出电影院时，他们什么也没说。

“紫华，去书店看看吧。”来到新华书店门前时，林凡突然提议。

“你想买书吗？”她停下步子。

“嗯。”他的脸上露出神秘的笑。

各自翻看了一会，林凡买了一本《文学概论》。

她诧异了：“你对文学也有了兴趣？”

“不，是送给你。”

她有点迷惑：“送给我？为什么？”

“向你表示最诚挚的祝贺。”他腼腆地说。

她发现了他的细致和温存。

刚刚走出书店，竟然碰到了丁老师。

“丁老师！”紫华略带着羞涩地招呼。

这时，林凡有点颓唐，正在高涨的情绪一下子萎顿了不少，他小声告诉紫华：“我先走一步。”

“紫华！”丁守义落落大方地招呼她，“怎么？男朋友走了？他躲避我？”

“不，不！他是我班的同学林凡。”她满脸羞涩又慌乱不安地解释，一边悄悄地朝林凡离去的方向看去。

“今天，你不打算到我那儿去了吗？老天长眼，偏偏让我撞见你！”

“我——”

“走，聊聊去！对了，你同学不会等你吧，不然，叫他来，我们一起去，好吗？”

“不必了，他早走了。”仿佛是为了证实一点什么，她毫不犹豫地跟上了丁守义的脚步。

来到丁老师的房间，她们在客厅落了座。紫华吃糖、喝茶，显得大方自然，没有以前那样拘谨了。

“你很会打扮自己，走在街上真像一株出水芙蓉。”丁老师开起玩笑来了。

“就喜欢夸奖我。”她莞尔一笑。

“怎么样，玩得很开心？”他突然转了话题。

“什么？”她迎着炯炯的双目。

“我是说，林凡很般配你。”他似笑非笑的说。

“我讲过，他是我的同学。”

“同学？很‘特殊’的同学吧？”他将“特殊”二字加

重了语调。

“您的话我听不懂，能不能说具体点？”她焦急起来。

“没什么，随便问问，何必慌张？”他点上一支烟，吸了几口，突然问道：

“电影好看吗？”

“怎么？您都知道？”她的脸红了，有一种被揭穿了秘密的窘迫。

“我是神仙，信吗？”他滑稽地说：“其实，进场之前，我就看见你们啦！”

她不想再分辩什么。

她喝了口茶，籍此掩饰一下自己慌乱的神情，然后改守为攻，“那您为什么不招呼我呢？”

“若此，岂不扫了你们的兴？”他直视着她，边说边用右手食指在茶几上轻轻点了几下，像是给这句话加上着重号似的，然后哑然一笑，叫人有口难言。

紫华低下头，有意无意地翻看《文学概论》。

“林凡够帅的。看来，他很喜欢你，这本书可以充当信物了。”他似乎是在故意取笑她。

“我还不曾想那么多，”她坦然地说：“同学之间的友谊也是很真诚的。”

“不过，我提个建议，不知你愿不愿意采纳？”他轻轻拿过她手中的书。

“你说吧。”她仰起脸。

“你还年轻，十多岁的女孩子，要有追求，要为理想而奋斗，现在不要急着谈恋爱。”

“我本来就没有谈恋爱嘛。”

“那就好。”他释然地靠在椅子上，随手翻了几页书，又道：“你这书好是好，但它谈的是较深的理论问题，我认为，现在你还不适宜看。目前你应该多观察生活，体验生活，多练笔，研究高深的理论，还在后面。”

紫华凝神地看着他，聆听他的教诲，觉得他的话很有道理。

他慢慢站起身道：“紫华，书，暂时放在这儿，我替你保存下来，行吗？”

她抿嘴一笑，微微点头。

这时，他进入内房又笑容可掬地走出来，双手反藏在身后：“紫华，你想过我会送你礼物吗？”

她摇头。

他展开一张画：一位少女的情影。

她接过去，大吃一惊！——这不是自己吗？

画上的少女维妙维肖，比真实的她更俏丽、更妩媚。

“你画得真好！”她接过画，喜盈盈地观赏，情不自禁地赞叹。“可惜我的相貌没有画上的美，农村女孩子，太俗了。”

“如果谁这样说你——我抗议！”他振振有词：“俗与高贵，本不在城乡之别，知识水平的高低、思想修养的好坏才是衡量它的准绳。”

“很感谢你，这样看重我。”她毫无拘谨地说。

“你就是大脑太灵，变化无穷啊！谁也摸不清你的内心世界。”

“能不能与《聊斋》中的狐仙相比？”她格格地笑，显露出一种顽皮的神态。

夜幕悄然降临。

“哎呀！天快黑了，我该回学校。”她惊叫。

“还没吃晚饭吧？上馆子吃顿便餐再走。”

“还吃饭？”她焦急地说，“就这时回校都赶不上晚自习了。”

“反正赶不上了，能空着肚子回？来，挂个电话，请个假。”他们边说边往办公室走去。

打了电话，他们都很高兴；吃了晚餐，已是繁星密布。

“我该走了，谢谢款待。”紫华匆匆道别。

出了县城，便是一条宽阔的马路，顺着这条路，一直可以到学校。紫华长这么大，从未独自走过夜路。今晚真作贱。偏偏没有月光。路旁白杨像獠牙怪兽，晚风一吹，沙沙作响，叫人心惊胆战。偶尔，一只小鸟从她头上展翅飞过，吓得她毛骨悚然。她加快步伐，几乎跑起来，偏偏学校还在小山岗上，想到那一段坡路，两旁坟冢累累，更使她心悸不已。正当她心神飘乱、冷汗淋漓之际，传来了自行车的铃声。“紫华，别怕，大胆走吧！”啊！是丁老师的声音，她的心里很高兴，恐怖之感顿时消失。少顷，他骑着车子赶上了她。“丁老师，您怎么来了？”“天黑，人静，路野，我不放心，赶来送你一程。”她心里充满了感激之情。他们说说笑笑地走过荒冢地，到了学校边。丁老师停下脚步：“到校了，我该转身了，你走吧。”紫华呆怔了片刻，终于一步三回头地走了。

刚跨进校门，她便吓了一跳——林凡出其不意拉了她一把。

“你好坏，林凡。”她捂住狂跳的心脏。

“你们可真有谈的！让我好一阵久等，晚餐都早凉了。”他轻轻地说着，半是责怨半是自嘲。

“对不起，我——”她想表白一点什么，却终于没有说出。

“好啦，你不必解释了。不过，有一句话你不爱听，可我还得说出来，人心难测，你自己可要好自为之。”

“你——”紫华正要发作，林凡却已注意到那幅画。

“是什么新玩意？”他触到了她手中的画，“他送给你的吧？”

紫华想缩回手，已经来不及，他已抢过去，借着校门口微弱的灯光，展开了那幅画。

“好浪漫！真是第一流的画家呀！”他不满地挖苦。

紫华一把夺过来：“你咻什么，咻！无聊！”

“我送给你的书呢？”他突然问。

“我……谁稀罕！”她一扭身，飞快地向宿舍跑去。

毕业考试一过，教导处黄主任再次找来紫华。“邵紫华，学校一向器重你，你清楚吧？”矮胖胖的主任态度严肃，眯着一双金鱼眼。

“我知道。”她轻轻回答。

“这就好，还算有自知之明。”主任甩掉烟头，有点带辣地说。

黄主任的话刺疼了她，她坐立不安，居然提出疑问：

“黄主任，这是什么意思。”

“什么意思？你还不清楚？”主任站起身，“别以为发表一篇文章就可以目中无人、违规乱纪的。”

“黄主任，我越发弄不清楚了，你是领导，说话可要负责任！”紫华感到了委屈。

“我当然负责任！”主任的一双金鱼眼也装满了愤慨：

“我不容许你这样的学生辱没学校的名声，你倒还有两下子，年纪轻轻就胡乱拉扯，上馆子，喝酒，黑夜散步，像话吗？你也不听听人家的议论！”

这不啻是一声炸雷。紫华又急又气，且恨且羞。与丁老师相处，是密切的，可她只是崇拜他。虽然也喜欢他，但从没有超越过一般人情往来的界限。一定有人挑拨！林凡？对！肯定是他。紫华突然意识到林凡的卑劣，开始恨他——恨他那一副呆板的风度，恨他的小人之心。这时，紫华的怒气上涌，咬牙切齿。但在一位堂堂教导主任面前不可贸然。她动了一下身子，长叹了一口气，竭力克制着。

“邵紫华，你是学生，学生呀！干嘛社交那么广？！从外表看，好像天真纯洁，哪晓得你的灵魂却沾满污垢！当初，你与林凡拉扯，学生就有非议，何况，你还与一个有妇之夫黑夜散步！”黄主任越说越激昂，他把“有妇之夫”四个字还格外加重了语气。

“你……”紫华再也控制不住了，“哇”的一声哭了起来：“冤枉，冤枉啊！这是诬陷，捕风捉影，信口雌黄……”

“哼！”黄主任一拳重重地砸在办公桌上：“你大胆！冤枉？谁冤枉了你？告诉你，我是有根有据的！你做了错事，不但不承认，反而凶人，这是什么态度？出去！写好检查，给我交来！”

“我没有什么可写的，你要弄清事实真相，给我挽回名誉！”紫华也针锋相对地吼叫起来。她的倔犟劲已全然使了

出来。

“什么？弄清真相，挽回名誉——还有什么不清楚的？你放明白点，要是真的不认错，我非处分你不可！”

“处分——你处分吧！”她嚎啕大哭，捶胸顿足。

哭声引来了校长和班主任。

“怎么回事？”校长和蔼地问。

“这丫头耍赖，学生反应了一些问题，找她谈情况，她不但承认，反而大哭大闹！”黄主任气咻咻的说。

“邵紫华，有则改之，无则加勉嘛，有什么委屈，你可以解释，这样大哭大闹能解决问题吗？”

“他好专横，指鹿为马，谁能忍受？”紫华住了哭声，擦着眼泪说。

“这样吧，”班主任出来打圆场：“邵紫华是我班的学生，好歹我有责任，请校长和主任答应，让她跟我去谈谈。”

“好！应该这样。孙老师，你带她去吧！”校长说。

紫华跟着班主任乖乖走了。

“这样的学生，非处分不可！”黄主任狠狠地说。

“老黄，做学生思想工作要讲究艺术。”校长猛吸了两口烟，扔掉烟头说：“这女孩有点犟，应该因势利导啊！”

“我人证、物证都有，她还抵赖！”黄主任撇撇嘴，火气还没有消尽。

“什么证据？”校长就势而问。

“她经常去文化馆找那个丁守义。前不久，他们上馆子喝酒，散步至深夜，丁守义还给她画像作纪念。这些事说明……”

没等黄主任的话讲完，校长就抢过了话头：“女孩子正值青春年少，情窦初开，会有些浪漫和躁动，我们要耐心开导她。”

“报告！”

二人都把目光投向门口。

“林凡？进来！”黄主任喊了一声，然后很得意地报告校长：“他是一个很有觉悟的青年。”黄主任忽然来了精神：“林凡，给校长谈谈邵紫华的情况。”

“我就是来讲清楚的。”林凡接过黄主任的话对校长说：“校长，邵紫华的情况是我给黄主任反映的，但我只讲邵紫华在丁守义的帮助下发表了文章，并没有讲他们有什么不正当的关系。何况邵紫华刻苦学习勤奋写作的态度与毅力是有目共睹，大家佩服的。当然，她的性格内向，脾气倔强，但是，她是清白的。”林凡的脸涨得通红。

“老黄，这就是你的人证？”校长严厉地责问。

“林凡，你怎么出尔反尔？谁不知道你在追求她？”黄主任怒容满面。

“我追求她，这是我的事，但邵紫华是清白的，我可以用人格担保。”林凡不亢不卑地回敬：“如果我不讲公道话，她的名声就给毁啦！她内向、固执，也许会出现难料的后果！”

“我们是教育工作者啊，老黄！”校长语重心长地说：

“学生反映的情况应该调查核实，学生有了错误不能讽刺、鄙视，要耐心说教，循循善诱啊！”

一场风波虽然平息了，但各自心中都留下了阴影。黄主任不再明目张胆斥责邵紫华，可暗地里却很气恼，加紧收集她的